

參、年度共同性指標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102 年度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一、提升研發量能	1 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1	統計數據	(年度行政及政策類研究經費÷年度預算)×100%	0.11%
二、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	1 強化內部控制件數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主動建立內部控制機制及完成改善內部控制缺失件數。	20 件
	2 增(修)訂完成內部控制制度項數	1	統計數據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依業務重要性及風險性，於當年度增(修)訂完成內部控制制度作業項目數。	100 項
三、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門預算數)×100%(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90%
	2 機關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概算數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	5%
四、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1 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1	統計數據	【(次年度-本年度預算員額數)÷本年度預算員額】×100%	0%
	2 推動終身學習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關辦理1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參訓人數達該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之中高階公務人員總人數40%以上。	1(達到標準)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 5.其它。